2019年
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886　　证券简称：沃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5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8,837,2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沃特股份	股票代码	0028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亮	范誉舒馨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关口二路智恒战略性新兴产业园 10 栋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关口二路智恒战略性新兴产业园 10 栋	
电话	0755-26880862	0755-26880862	
电子信箱	stock@wotlon.com	stock@wotlo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改性工程塑料、改性通用塑料以及高性能功能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为客户提供最优化的新材料解决方案和增值服务，致力于成为国际知名品牌的材料供应商和世界一流的材料方案提供者。公司产品主要包括特种及新型工程高分子、高性能复合材料、碳纤维及碳纳米管复合材料、含氟高分子材料。产品主要应用领域为电子、家电、办公设备、通讯、汽车、水处理、电气、航空等领域。公司液晶高分子（LCP）材料、改性 PPE 系列产品以及碳纤维、碳纳米管复合材料在业内具有领先的技术水平。

2019 年，公司积极拓展特种高分子材料的研发与应用市场。面对通讯及电子产业客户对于产品高频化、精密化、集成化的要求，为客户开发多款 LCP 材料产品，并根据未来 5G 通讯要求与客户合作开发适用于 5G 基站及终端设备的 LCP 材料。同时，公司在汽车、智能家电、无人机等领域也实现了客户和产品突破。报告期内，公司与浙江科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邱剑鄂先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完成工商变更，公司现有产品将与浙江科赛有关产品形成应用伴生及产业协同作用，并将有利于公司产品向医疗器械行业延伸。

2、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日常经营主要包括采购、生产、销售环节。

采购模式：公司日常采购包括原材料、辅料、办公用品、五金配件、机器设备及其他材料。供应链管理中心根据订单数量、库存情况、市场变化等因素综合确定采购方案，并积极与全球知名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同时建立完整的供应商评价体系，达到同时控制采购成本和保证采购产品质量的目的。

生产模式：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制造管理中心根据订单的不同特点综合协调各基地的生产活动。同时内部建立生产过程控制程序，保障所有生产过程在受控条件下的标准化操作，保证产品生产质量。

销售模式：公司面向客户主要采用直接销售模式。公司不仅提供客户所需要的材料，还为客户在设计、工艺、后期使用等方面提供全面服务。

3、报告期内行业情况

（1）新材料产业政策稳定

2019 年 2 月 18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其中明确要求培育壮大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同时，作为国家未来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公司所属的新材料行业政策指引保持稳定，在原有国务院部署《"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成立国家新材料产业发展领导小组的基础上，工信部等四部委联合制定的《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发改委印发的《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等政策的出台为新材料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指引和支撑。

（2）全球宏观经济疲软

报告期内，全球宏观经济整体上呈疲弱态势。美欧日等主要发达经济体经济进一步放缓，多数新兴经济体经济增长也出现放慢迹象。分领域看，工业领域增长低缓，贸易表现低迷，影响世界经济增长的不确定因素依然较多，下行压力持续加大。中国经济稳中求进、稳中有忧，经济下行的压力有所上升。

（3）国际油价宽幅震荡

2019 年前 4 个月，在供应收缩的预期下，油价一度逼近 75 美元 / 桶关口；随后，受需求不振担忧打压，国际油价快速滑落；下半年，在多空消息交织影响下，国际油价以宽幅震荡为主。2019 年 12 月，受 OPEC 与俄罗斯等非 OPEC 产油国达成加大减产力度和中美经贸磋商取得积极进展的激励，国际油价重拾升势。总体上呈现全年原油均价下跌，年末价收涨的趋势。

4、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成就合作伙伴，实现企业价值"的核心经营理念，不断提升自身实力和客户服务能力，目前拥有 217 项境内外专利，其中 105 项为境外发明专利，并设有国家 CNAS 认可检测实验室、广东省院士专家企业工作站、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深圳特种纤维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公司现已成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大企业直通车服务单位、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促进会会长单位、深圳市高分子行业协会会长单位，并相继荣获全国创新创业大赛优秀企业、广东省制造业 100 强、广东省名牌、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深圳知名品牌、深圳首届质量百强等荣誉称号。子公司惠州沃特、江苏沃特、沃特特种、浙江科赛均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900,158,326.09	808,167,738.99	11.38%	764,928,83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330,703.34	35,047,668.59	35.05%	40,361,39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411,276.23	27,480,693.62	-33.00%	36,761,31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667,399.37	-116,018,439.19	203.15%	-83,378,497.48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4	0.30	46.67%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44	0.30	46.67%	0.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2%	5.48%	1.74%	8.21%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1,314,337,233.46	1,065,199,291.58	23.39%	981,706,25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5,632,346.85	652,832,022.47	6.56%	626,372,255.5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6,909,048.73	222,859,017.26	242,634,783.86	267,755,47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64,214.95	10,760,323.89	5,879,731.10	24,826,43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18,732.33	5,912,882.10	5,112,436.87	2,867,22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24,306.55	58,418,717.72	1,677,485.10	75,995,503.1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1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	质押或冻结情况		
				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宪	境内自然人	19.38%	23,025,000	23,025,000	质押	6,550,000	
深圳市银桥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3%	22,252,942	22,252,942	质押	9,120,000	
何征	境内自然人	17.89%	21,260,295	21,260,295	质押	9,660,000	
黄昌华	境内自然人	4.44%	5,277,397	0			
深圳市荣桥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	2,930,000	1,500,000			
刘宸睿	境内自然人	0.72%	857,588	0			
向静	境内自然人	0.56%	664,465	0			
深圳市利宇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利宇致远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650,050	0			
王彬	境内自然人	0.40%	476,000	0			
王晓波	境内自然人	0.36%	430,74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吴宪、何征夫妇合计直接持有本公司 37.27%股权。此外，两人还合计持有本公司第二大股东银桥投资 94.58%股权（银桥投资持有本公司 18.73%股权），因此两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吴宪为公司董事长，何征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王晓波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37,046 股股份。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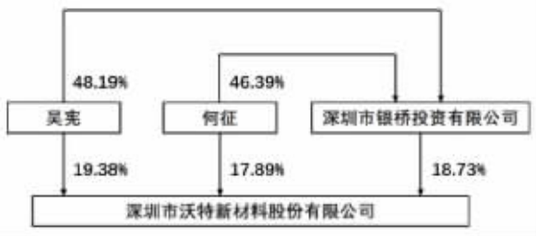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1、宏观经济形势

报告期内，全球宏观经济整体上呈疲弱态势。美欧日等主要发达经济体经济增速放缓，多数新兴经济体经济增长也出现放慢迹象。分领域看，工业领域增长低缓，贸易表现低迷，影响世界经济增长的不确定因素依然较多，下行压力持续加大。中国经济稳中求进、稳中有忧，经济下行的压力有所上升。从公司所属石油化工产业链看，2019 年的国际油市被"双弱"基调下的供需角力所左右。2019 年前 4 个月，在供应收缩的预期下，油价一度逼近 75 美元 / 桶关口；随后，受需求不振担忧打压，国际油价快速滑落；下半年，在多空消息交织影响下，国际油价以宽幅震荡为主。2019 年 12 月，受 OPEC 与俄罗斯等非 OPEC 产油国达成加大减产力度和中美经贸磋商取得积极进展的激励，国际油价重拾升势。总体上呈现全年原油均价下跌，年末价收涨的趋势。报告期内中共中央、国务院相继印发《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和《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公司所在深圳地区迎来更大的发展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宏观经济、市场动态和客户需求变化，不断加强行业互动和产业协同发展，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90,015.83 万元，同比增长 11.38%；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11,966.74 万元，同比增长 203.15%；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733.07 万元，同比增长 35.05%；公司扣非净利润相较 2018 年下降 906.94 万元，主要受股权激励摊销、支付并购中介费、重庆特种聚酰胺及特种聚砜项目前期投入及新金融准则要求承兑汇票进行环账计提等费用合计 1,423.59 万元影响。

2、持续推进 5G 材料开发及市场应用进程

报告期内，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资委发布的《关于开展深入推进宽带网络提速降费，支撑经济高质量发展 2019 专项行动的通知》，国家发改委印发《推动重点消费品更新升级畅通资源循环利用实施方案（2019-2020 年）》等文件，旨在推动 5G 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及推进 5G 手机商业应用进程。公司把握行业方向，不断释放已有技术储备，为客户提供可供选择的介电常数、流动性可调的高频通讯用高分子材料，相关产品相继在通讯电子设备散热产品、type-C、各类通讯连接器以及快充市场产品等领域得到应用。负责承担公司液晶高分子（LCP）材料研发生产的全资子公司江苏沃特特种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在 2018 年营业收入同比 2017 年增长 179%的基础上，2019 年营业收入相比 2018 年进一步增长 106.57%。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紧抓进口替代机遇，与客户共同开发包括高速连接器、摄像头 VCM 组件、LCP 薄膜在内的多款更换替代及次时代产品，奠定了公司的品牌及未来战略布局。除 LCP 外，公司多款 5G 用天馈系统材料也已进入客户测试及认证阶段。

此外，公司于报告期内成功开发高频 PCB 板用 PTFE 薄膜材料并实现量产，相关产品具有低介电常数、低介电损耗、高性能稳定性和一致性的特点，相关材料正与下游客户进行产品开发工作。

3、以技术为导向开发汽车行业市场

2019 年，受宏观经济下行、中美贸易摩擦持续、消费信心不足，以及国六排放标准实施、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等诸多因素影响，我国汽车市场需求低迷，连续 18 个月出现负增长。从年内走势看，伴随生产企业的主动调整、积极应对，以及四季度传统消费旺季的到来，下半年汽车市场表现出较强的自我恢复能力，但全年依然以负增长收官，新车销售 2,576.9 万辆，同比下降 8.2%，降幅比同期扩大 5.4 个百分点。与此同时，公司把握汽车国产化、轻量化、内饰环保化等特点，相继实现供应商审核认证、差异化材料量产及新能源充电桩材料批产等目标。客户方面，公司一次性通过奇瑞新增材料供应商审核认证，并且多款金属色免喷涂保险杠下饰板材料实现批产供货。公司为吉利 G 和 L 品牌多款车型批产供货，并且在丰田、捷豹路虎、一汽、上汽、长安等品牌车型上也实现批产供货。产品方面，公司车用连续纤维复合材料、2mm 薄壁化门板材料、低密度薄壁化材料、化学发泡聚丙烯材料均实现批产，抗菌材料已基本完成测试认证，未来将为客户提供更优、更环保、更安全的轻量化材料解决方案。

4、关注家电及新兴市场智能化和细分化趋势

全国家用电器工业信息中心数据显示，2019 年国内市场家电零售额规模 8,032 亿元，同比下降 2.2%，家电市场发展持续承压。但与此同时，IoT 的逐渐成熟与人工智能的大热为家电提供了新的发展方向，越来越多家电企业开始着手布局智能产品和智能家电，作为信息接口的智能音箱受到了广泛的关注。中国智能音箱市场在 2019 年经历了爆发式发展，智能音箱全年市场出货量达到 4,589 万台，同比增长 109.7%。报告期内，公司相继为华为 Sound X、天猫精灵 CCL 智能音箱提供批量化的产品服务。目前公司在智能音箱领域已覆盖阿里、华为、Harman/Kardon、SONY、JBL 等知名客户。

新兴市场方面，根据预测，国内无人机市场五年（2018-2022）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 42.86%，2022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804 亿元。同时，无人机根据应用的不同还体现出应差异化的特点，进而不同机型对材料的要求也提出了不同的特点。报告期内，公司针对不同材料要求开发了可满足于轻量化、抗震动等不同要求的无人机材料，并为大疆的消费类和植保类无人机提供了批量化的材料产品服务。

5、产业链延伸整合及布局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与浙江科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完成工商变更工作，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浙江科赛 51%的股权。浙江科赛是国内最早开展含氟高分子材料及其应用研究和产业化的企业之一，"Conceptfe?"和"科赛?"系列产品已经成为业内知名的含氟高分子材料品牌，相关产品已经在半导体制造、医疗器械、建筑桥梁组件（杭州湾大桥、港珠澳大桥）、工业制造、医药包装、化妆品包装等领域得到应用。浙江科赛高频设备用薄膜材料将与公司现有高频线路板基材材料及低介电损耗 LCP 材料形成系统化高频材料解决方案，提升公司在高频及 5G 设备产品用材料市场占有率。同时，浙江科赛含氟高分子树脂材料将为公司高频设备用高分子材料提供原材料支持，有助于公司整合产业链资源，提升产业链创新能力。此外，公司也将借助浙江科赛现有产品体系，将公司现有产品向医疗器械行业延伸，进一步拓展公司产品应用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在重庆市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设立子公司并建设高性能聚酰胺和高性能聚砜产品项目。一方面，公司将利用重庆的区位优势实现公司在华南、华东和西南地区的产业布局，提升客户服务效率，另一方面，高性能聚酰胺和高性能聚砜属于特种工程高分子材料，将与公司现有特种工程高分子材料体系实现产品协同，进一步优化上游优势，提升产品服务能力，完善在特种工程塑料产业的布局，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6、强化人才激励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实施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事项。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9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决定，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骨干人员等 23 名激励对象授予 119 万股限制性股票，并已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股份登记工作。相关股权激励事项的开展，将有助于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7、履行社会责任，实现企业价值

报告期内，为践行公司友善、和谐、奉献的企业精神，积极履行作为公众企业应尽的社会责任，公司组织捐赠 50 万元人民币，与深圳市慈善会共同发起成立"深圳市慈善会·沃特公益基金"。就业扶贫方面，在符合公司招聘条件的基础上，公司优先聘任来自贫困地区的求职人员。报告期内，公司合计安置来自贫困地区的员工 31 人。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工程塑料合金	472,152,255.57	110,814,134.38	23.47%	20.85%	20.56%	-0.06%
改性通用塑料	282,611,576.50	36,937,384.75	13.07%	-6.85%	-2.05%	0.64%
其他	145,394,494.02	4,129,192.40	2.84%	27.45%	159.78%	1.4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决议通过，本集团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印发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 号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企业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 号的规定编制执行。根据财会[2019]6 号规定的有关要求，公司在 2019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收购浙江科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事项，于 2019 年 3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收购浙江德清科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并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发布了《关于收购浙江德清科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1%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子公司浙江科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并表。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在重庆市成立三家子公司：重庆沃特智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沃特智远材料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重庆沃特智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并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2），以自有资金 200 万元人民币在上海市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沃特智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上海市青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宪

2020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886　　证券简称：沃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0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825 号）核准，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新股 1,960.8 万股，不涉及老股转让，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3.24 元（人民币元，下同），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259,609,92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0,077,677.3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29,532,242.62 元。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48170003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

2017 年 7 月 28 日，江苏沃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分行，账号：761469183006）收到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分行，账号：749769107591）转入的募集资金 229,532,242.62 元。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分行，账号：749769107591）已于 2017 年 8 月 7 日注销。以下所指募集资金专户均为江苏沃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分行，账号：761469183006）。

根据公司 2019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经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合计变更金额 7,753.22 万元。2019 年 11 月 20 日，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滨河支行，账号：443066443013000573103）收到江苏沃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分行，账号：761469183006）转入的募集资金 77,532,242.62 元。

2、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31,789,937.04 元（包含前期自有资金投入），2019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7,103,901.09 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余额 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2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累计收入（含理财利息收入）8,415,760.70 元，募集资金活期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86,158,066.28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募投项目累计投入资金	投入理财的募集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含理财收益）	截止日活期存款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761469183006	229,532,242.62	131,789,937.04	0	0	8,242,837.46	28,452,900.42
交通银行深圳滨河支行	443066443013000573103	77,532,242.62	0	0	20,000,000.00	172,923.24	57,705,165.86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与江苏沃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召开了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合计变更募集资金金额 7,753.22 万元。同时，同意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于 2019 年 11 月 26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将募集资金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包含计划投入项目但尚未实际使用的资金及利息收入）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761469183006	229,532,242.62	28,452,900.42	活期存款
交通银行深圳滨河支行	443066443013000573103	77,532,242.62	57,705,165.86	活期存款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103,901.09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合计变更金额 7,753.22 万元，其中 5,713.22 万元变更用于"总部基地项目"，2,040 万元变更用于"支付德清科赛 51%股权部分收购价款"。变更后募集资金剩余 3,736.91 万元仍用于原"新材料项目"。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9 年 2 月 13 日起，最晚不超过 2020 年 2 月 12 日，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9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7,000 万元提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9 年 10 月 24 日起，最晚不超过 2020 年 10 月 23 日，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2,000 万元。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 2,000 万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日活期余额 86,158,066.28 元。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按照计划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制定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进行。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六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953.2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10.3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753.2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178.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753.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3.7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诺投资项目										
1、新材料项目	是	22,953.22	15,200.00	1,710.39	13,178.99	86.70%	2022 年 7 月 10 日	-280.20	不适用(注 1)	否
2、总部基地项目	是	-	5,713.22	0.00	0.00	0.00%	2023 年 1 月 9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支付德清科赛 51%股权部分收购价款	是	-	2,04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1,337.87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2,953.22	22,953.22	1,710.39	13,178.99	—	—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2,953.22	22,953.22	1,710.39	13,178.99	—	—	1057.6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7]48170007），并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公告编号 2017-006）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置换总额为 7,562.73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9 年 10 月 24 日起，最晚不超过 2020 年 10 月 23 日，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2,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 2,000 万补充流动资金，其余部分将按照计划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江苏沃特新材料项目还在持续投入建设中，未达产。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德清科赛 51%股权部分收购价款	新材料项目	2,040.00	-	-	-	不适用	1,337.87	是	否
总部基地项目	新材料项目	5,713.22	-	-	-	2023 年 1 月 9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753.22	-	-	-	-	1,337.87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一、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合计变更金额 7,753.22 万元，用于支付"